



中國香港武術聯會 主辦

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

資助

## 2025 全港公開青少年兒童武術分齡賽

### ~~~~ 章 程 ~~~~

- 比賽日期： 1. 2025 年 5 月 24 日(星期六)下午 3 時至晚上 10 時 (集體項目及精英組)  
2. 2025 年 5 月 25 日(星期日)上午 10 時至晚上 10 時 (競賽項目)  
\*最終賽程以大會公佈為準。
- 比賽地點： 九龍公園體育館主場
- 宗 旨： 推廣中國武術，鼓勵市民參與強身健體活動。
- 參加資格： 1. 6 歲至 18 歲之青少年兒童。  
2. 如曾代表香港參加「亞洲青少年武術錦標賽」或「世界青少年武術錦標賽」，需參加精英組，精英組只設個人項目。
- 費 用： 1. 個人項目 — 每項港幣\$200。  
2. 集體項目 — 每項港幣\$300。
- 參加辦法： 1. 填妥報名表格及附上身份證影印本，連同貼上\$2.2 郵票並填上回郵地址的信封乙個及抬頭寫「中國香港武術聯會有限公司」的劃線支票，支票背面寫上參加者姓名、聯絡電話及「2025 分齡賽」，一併寄回：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 1017 室中國香港武術聯會收，信封面註明「2025 分齡賽報名」。  
2. 投寄郵件請貼上足額郵資及註明回郵地址，郵資不足者，責任自負。  
3. 一經報名，費用概不退回。
- 截止日期： 2025 年 4 月 1 日(郵寄報名以郵戳為準，恕不受理)。
- 查 詢： 電話 2504-8226 / 電郵 [hkwushuu@yahoo.com.hk](mailto:hkwushuu@yahoo.com.hk)
- 索取報名表格地點： 1. 中國香港武術聯會(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 1 號奧運大樓 1017 室)。  
2. 九龍公園體育館。  
3. 網址：[www.hkwushuu.com.hk](http://www.hkwushuu.com.hk)
- 組 別： A. 公開組  
1. 個人項目 - 男子組及女子組 (年齡以比賽日期計算)  
a. 小童組 (14 年 5 月 24 日至 19 年 5 月 23 日出生者)  
b. 中童組 (11 年 5 月 24 日至 14 年 5 月 23 日出生者)  
c. 少年組 (09 年 5 月 24 日至 11 年 5 月 23 日出生者)

- d. 青年組 (07 年 5 月 24 日至 09 年 5 月 23 日出生者)
- 2. 集體項目 - 年齡由 6 至 18 歲以下(07 年 5 月 24 日至 19 年 5 月 23 日)

**B. 精英組**

個人項目 - 男子組及女子組 (年齡以比賽日期計算)

- a. 小童組 (14 年 5 月 24 日至 19 年 5 月 23 日出生者)
- b. 中童組 (11 年 5 月 24 日至 14 年 5 月 23 日出生者)
- c. 少年組 (09 年 5 月 24 日至 11 年 5 月 23 日出生者)
- d. 青年組 (07 年 5 月 24 日至 09 年 5 月 23 日出生者)

裁 判： 由大會聘請合格裁判擔任，並以裁判組之決定為最終決定。

- 競賽辦法：
- 1. 精英組根據『2019武術套路競賽規則與裁判法(節選)』中- 無難度項目評分方法與標準 將完整執行。
  - 2. 個人或集體競賽項目根據『2019武術套路競賽規則與裁判法(節選)』執行，唯規則中的『動作錯誤內容與評分標準』中「動作質量」只評核「其他錯誤內容」部分。
  - 3. 各組競賽規定演練時間如下:
    - a. 長拳、南拳、刀術、劍術、棍術、槍術、南刀、南棍項目的比賽時間:  
青年組套路時間不少於 1 分 20 秒  
少年組套路時間不少於 1 分 10 秒  
中童組套路時間不少於 1 分鐘  
小童組套路時間不少於 45 秒  
集體項目不少於 1 分鐘
    - b. I. 少年組及青年組個人太極拳項目的比賽時間為 5-6 分鐘。  
(達 5 分鐘者，裁判長鳴哨示意)  
II. 小童組及中童組個人太極拳及集體太極拳項目的比賽時間為 4-5 分鐘。  
(達 4 分鐘者，裁判長鳴哨示意)
    - c. 個人或集體太極劍項目的比賽時間為 3-4 分鐘。  
(達 3 分鐘者，裁判長鳴哨示意)
    - d. 精英組及公開青年組太極扇項目的比賽時間為 3-4 分鐘。  
(達 3 分鐘者，裁判長鳴哨示意)
    - e. 所有太極類項目超時 15 秒後裁判長將示意停止演練。
  - 6. 運動員必須帶同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以供檢錄員檢錄，未能提供者，不予出賽。
  - 7. 運動員必須在比賽時間前 15 分鐘在檢錄處等候裁判員檢錄，比賽前 10 分鐘如仍未完成檢錄者，則作棄權論，不予出賽。

比賽項目： 全部項目為自選套路

- 1. 個人單項
  - a. 拳 術 - 長拳、南拳、太極拳
  - b. 短器械 - 劍術、刀術、南刀、太極劍
  - c. 長器械 - 棍術、槍術、南棍
  - d. 太極扇 (精英組及公開青年組)

2. 全能
    - a. 青年組 - 一項拳術加一項短器械 及 一項長器械 /太極扇
    - b. 其他組 - 一項拳術加一項器械
  3. 集體項目:
    - i) 新星組(普及班、區隊、青苗及尖子) 及 ii) 社區組 (團體及學校)
      - a. 拳 術 - 集體長拳、集體南拳、集體太極拳
      - b. 短器械 - 集體劍術、集體刀術、集體南刀、集體太極劍
      - c. 長器械 - 集體棍術、集體槍術、集體南棍
- 附註： 1). 每隊最多只可報 1 拳術、1 短器械及 1 長器械。
- 2) 新星組每隊人數不得少於 4 人及多於 8 人。
  - 3) 社區組每隊人數不得少於 5 人及不多於 8 人。
  - 4) 運動員只可代表一個隊伍參賽，已申報之隊員名單不得更改。

- 取錄名額：
1. 個人項目： 按參賽人數而定。
    - a) 10 人或以上取前 6 名      b) 7 - 9 人取前 4 名
    - c) 4 - 6 人取前 3 名          d) 3 人取前 2 名
    - e) 2 人取首名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f) 1 人不設名次，但參賽成績達到大會要求水準，頒發優異獎。
    - g) 如參賽人數達 15 人，增設 2 名優異獎；如參賽人數達 25 人，增設 4 名優異獎；如參賽人數達 35 人，增設 6 名優異獎。
  2. 個人全能競賽：
 

小童組、中童組及少年組為一項拳術及一項器械；青年組為一項拳術，一項短器械及一項長器械 / 太極扇(精英組)，其總和積分最高者列前，獲獎名額與個人項目同，但不設優異獎。
  3. 集體項目：按參賽隊數而定，取錄名額與個人單項相同。
  4. 隊伍全能競賽：
 

凡參賽 3 項者(拳術、短器械、長器械各 1 項)，其總和積分最高者列前，獲獎名額與集體項目相同，但不設優異獎。
  5. \*獎勵：
    - a. 各項賽事成績獲名次者，均可獲大會頒發獎牌。
    - b. 集體賽事獲名次隊伍，可獲發隊際獎盃。
    - c. 至尊大獎：
      - I 公開組個人項目：
        - i. 以團體名義報名，並最少有 3 位或以上參加，獲最多前 6 名者，得分最高之團體或學校可獲至尊大獎。
        - ii. 計分方法為冠軍獲 8 分、亞軍獲 5 分、季軍獲 4 分、第四名獲 3 分、第五名獲 2 分、第六名獲 1 分。
      - II 集體項目：
        - i. 新星組及社區組以團體名義報名，並最少有 3 隊或以上參加，獲最多前六名者，得分最高之團體或學校可獲至尊大獎。
        - ii. 計分方法為冠軍獲 8 分、亞軍獲 5 分、季軍獲 4 分、第四名獲 3 分、第五名獲 2 分、第六名獲 1 分。

d.傑出推廣大獎：

I 公開組個人項目：

以團體名義報名，分別最多運動員參與之團體可獲獎。

II 集體項目：

i. 社區組中，分別最多隊伍參與之團體可獲獎。

ii. 新星組分別最多隊伍參與之教練可獲獎。

\* 表格上沒有填寫其團體名稱，將作個人名義報名，報名後不得修改。

- 名次評定：
1. 個人單項名次：得分最多者為該單項冠軍，次多者為亞軍，依次類推。
  2. 個人全能名次：按拳術加短器械或長器械兩項(青年組為拳術加長器械及短器械三項)的得分總和的多少進行評定，得分最多者為全能金牌，次多者為銀牌，依此類推。
  3. 得分相同的處理：
    - a. 個人單項 / 集體項目 得分相同時，按下列順序決定名次：
      - i. 兩個無效分數的平均值接近有效分數的平均值者列前。
      - ii. 兩個無效分數的平均值高者列前。
      - iii. 兩個無效分數中，低無效分數高者列前。
      - iv. 如仍相同，則並列計算。
    - b. 個人及隊伍全能得分相同時，以獲得比賽中單項冠軍較多者列前，如仍相同，則以獲亞軍較多者列前，依次類推。

- 備 註：
1. 逾期報名者，恕不受理。
  2. 報名時資料不全者，如未能在截止日期後 10 日內補回有關資料，一律取消報名資格，一律取消報名資格。
  3. 參賽隊伍必須自行審核隊員是否符合參賽資格。
  4. 一旦發現有任何不符合參加資格或虛報資料等違規事件，如虛報參賽年齡者，本會將禁止該運動員(個人項目)或該團體(集體項目)在二年內參加本會所有賽事資格。
  5. 閣下所提供的資料及身份證明文件號碼，只用於本會與資助機構的康體活動報名、統計、日後聯絡、活動宣傳及當取消活動後作核實身份之用，有關資料，除獲本會授權職員外，將不會提供予其他人士。
  6. 如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、黑色暴雨訊號，將延期或取消，延期與否視乎場地安排而定。
  7. 有關比賽資料，將在比賽前一星期公佈於本會網站及郵寄各參加者。
  8. 申請賽事證書，費用為港幣\$150，申請表於本會網站下載。
  9. 上述內容，本會有權按實際情況修改。

--- 完 ---